

湖北省卫生厅办公室(通知)

鄂卫办通〔2012〕112号

省卫生厅办公室转发《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2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县卫生局，省卫生厅卫生监督局：

为广泛宣传饮用水卫生知识，增强全民饮用水卫生安全意识，卫生部下发了《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2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的通知》(卫办监督发〔2012〕11号)，现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意见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、各地要高度重视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，切实履行卫生部门的监管职责，充分展示卫生监督工作的工作成绩，提高人民群众的饮水卫生安全知识。要按照卫生部要求，于5月13日举行饮用水卫生宣传周启动仪式，并认真组织开展各项活动。

二、请各地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前将宣传周活动方案、活动总结、统计报表（见卫生部文件附件 1）、相关图片资料等报省卫生厅卫生监督局环境卫生处。

联系人：何瑞 张建

联系电话：027-87215190 027-87216077

邮箱：zhyhr2005@126.com

附件：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2 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

政务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

www.med126.com

主题词：饮用水 宣传周 通知

抄送：各市、州、县卫生监督局（所）

湖北省卫生厅办公室

2012 年 5 月 2 日印发

拟稿：徐晶

校对：朱熙勇

共印 15 份

卫生部办公厅文件

卫办监督发〔2012〕41号

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2年 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厅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:

为广泛宣传饮用水卫生知识,增强全民饮用水卫生安全意识,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、支持和参与饮用水安全保障工作的良好氛围,按照《卫生部关于加强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卫监督发〔2012〕3号)要求,决定在2012年5月13日至19日开展“2012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宣传周活动主题

2012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的主题确定为“关注饮水卫生,共享健康生活”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举行饮用水卫生宣传周启动仪式。各地要在5月13日举行饮用水卫生宣传周启动仪式,营造宣传周活动的热烈气氛,促进各界重视和公众参与,推动活动深入开展。

(二)广泛开展媒体宣传。各地要在卫生行政部门、卫生监督机构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网站设立饮用水卫生宣传周专栏,充分利用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、手机等媒介,重点介绍饮用水卫生知识及饮用水卫生工作情况,并对广大群众关注的饮用水卫生问题进行解疑释惑,引导群众形成科学的饮用水安全理念和正确的饮用水安全行为。

(三)认真组织开展现场咨询活动。各地要积极组织饮用水卫生专家和技术骨干深入城市社区、农村、学校和繁华商业区,举办现场咨询活动,广泛讲解饮用水卫生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及知识。同时,可以利用已配置的检测设备和车辆,开展现场水质快速检测服务。

(四)畅通投诉举报渠道。各地要发挥“12320”热线和卫生监督投诉举报电话的作用,积极受理群众的投诉举报,并给予及时处理,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。同时,要认真听取群众对饮用水卫生相关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,根据本通知要求,结合当地实际情况,制定本地区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方案,并认真组织实施。要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,发挥好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的支持作用,落实好宣传周各项活动。宣传周活动结束后,省级卫生行政部门要全面总结活动开展等情况,于2012年6月30日前将宣传周活动方案、活动总结、统计报表(见附件1)、相关图片资料等报我部监督局。

联系人:关姗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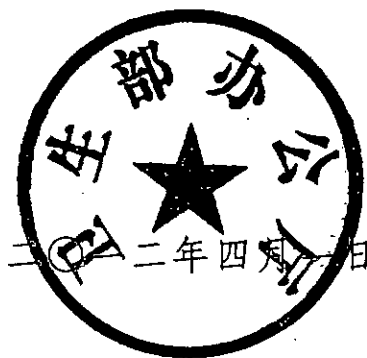
电 话:010—68792984

传 真:010—68792400

电子邮箱:hjwsjdc@163.com

附件:1. 2012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统计报表

2. 2012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参考宣传用语

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2012 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统计报表

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

宣传活动		合计	
媒体报道（次）			
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开办专题栏目（个）			
手机短/彩信（条）			
制作播放各类公益广告（条）			
制作张贴宣传海报（张）			
制作展板（块）			
制作发放宣传单/册、宣传物品（份）			
现场咨询活动	进城市社区	宣传次数	
		受益人数	
	进农村	宣传次数	
		受益人数	
	进学校	宣传次数	
		受益人数	
	进繁华商业区	宣传次数	
		受益人数	
	现场水质快检服务（次）		
	受理投诉举报情况	接受咨询（件）	
收到建议（条）			
处理举报（件）			
特色做法			
对宣传周活动的意见和建议：			

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

单位盖章

二〇一二年 月 日

2012 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 参考宣传用语

一、饮水安全你我参与,健康保障人人共享。

二、水,生命之源;水,健康之本。

三、保障饮水安全,共建和谐社会。

四、饮水卫生——点滴关爱在身边。

五、安全饮水,健康生活。

六、关爱群众生活,注重饮水健康。

主题词：饮用水 宣传 通知

卫生部办公厅

2012年4月5日印发

校对：关姗姗